

证券代码：836933

证券简称：跃势生物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通知情况

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定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 新增临时提案情况

2018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缪志毅（持有公司股票 2,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20%）的《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临时提案：

（一）审议《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江西阿尔法高科药业有限公司厂房投入超出原审议金额》议案。

议案内容：全资子公司江西阿尔法高科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对厂房车间进行了改扩建，厂房部分当时审议金额为 800 万，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实际发生了 23,089,402.35 元，超出原审议金额 15,089,402.35 元。本次追认厂房部分超出审议的金额。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追认审议。

三、 董事会关于此次增加临时议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股东缪志毅持有公司 20%的股份，公司董事会认为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 调整后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栗县支行申请续贷暨关联交易》议案；

（二）审议《关于提名朱琴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变更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四）审议《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江西阿尔法高科药业有限公司厂房投入超出原审议金额》议案。

五、 备查 文件目录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广州跃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3 日